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
承辦人：黃安婕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3
傳真：2759-3365
電子信箱：ey842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401328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114年宏道獎獎勵辦法」1份（38354832_1140132837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宏道運動發展基金會「114年宏道獎獎勵辦法」，請貴校踴躍推薦及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宏道運動發展基金會114年7月11日運動發展字第1140000059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基金會為鼓勵運動教練培訓選手，訂定旨揭獎勵辦法，請貴校推薦並轉知所屬教練踴躍申請。

三、114年宏道獎獎勵辦法略以：

(一)運動教練類之獎項、名額及獎金額度：

1、最佳績優訓練獎：1名、獎金新臺幣（下同）15萬元。

2、最佳運科訓練實踐獎：1名、獎金15萬元。

3、最佳全人培育獎：1名、獎金15萬元。

4、最佳基層培育典範獎：1名、獎金15萬元。

(二)運動教練類之獎項申請對象：競技運動教練、競技運動訓練團隊。

南湖高中 1140807
NJAA1143008112

(三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4年8月22日（逾期不受理），至該會官網宏道獎專區—報名須知及書表，下載報名書表填寫並掃描佐證資料，彙整後寄至hdc@grandvision.org.tw或郵寄紙本至宏道運動發展基金會（108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2樓），請註明「宏道獎」報名。

(四)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王筱韵，連絡電話：（02）2321-9568。

四、檢送「114年宏道獎獎勵辦法」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8/07 09:04:04